

中共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辽石化大组通字[2013]6号



关于成立中共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委员会党校 校务委员会及党校分校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总支、直属支部）：

根据《中共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党校工作细则（暂行）》（辽石化大委发[2013]26号）有关规定，学校党校成立校务委员会，并设立若干党校分校。党校校务委员会成员实行岗位责任制，办公地点设在党委组织部。

一、校务委员会工作职责

负责研究党校长期培训规划和年度培训计划；讨论、审定党校规章制度；研究决定党校兼职教师的聘任；研究解决党校建设和发展中的其它重大问题。

二、校务委员会成员

校 长：宋焕斌

副校长：乔庆东

委 员：王立新，李印福，仲崇民，谢禹君，孙长维，程伟，李书臣，魏海平，王茂廷，王岳，杨绍辉，黄玮，雷冬海，孙峰，丛林，明显忠

秘 书：葛琳琳

三、党校分校名单

1. 化学化工与环境学院部分校

校长：程伟；副校长：赫兵；秘书：孟祥瑞

2.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分校

校长：李书臣；副校长：陈向怀；秘书：田野

3. 计算机与通讯工程学院、矿业工程学院联合分校：

校长：魏海平；副校长：范秀双，孙爱军；秘书：孙永刚

4. 机械工程学院分校

校长：王茂廷；副校长：曹义；秘书：李勇

5. 石油天然气工程学院分校

校长：王岳；副校长：赵晓东；秘书：李婵

6. 经济管理学院分校

校长：杨绍辉；副校长：郑振朝；秘书：张萍

7. 职业技术学院分校

校长：孙峰；副校长：孙爱军；秘书：张召鹏

8. 教育实验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外国语学院、理学院、体育学院 和国际教育学院联合分校

校长：黄玮；副校长：仲崇民、高平、赵杰（女）、刘欣、华克清；秘书：秦晓博

9. 民族教育学院分校

校长：雷冬海；副校长：杨勇；秘书：王旭东

10. 顺华能源学院分校

校长：丛林；副校长：陈世谊；秘书：侯爱娜

11. 营口大学园石油化工学院分校

副校长（主持）：明显忠；秘书：高平

四、校务委员会成员岗位职责

1. 校长岗位职责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校的教育方针，提出党校的办学要求和工作原则；主持制定党校长期规划和年度培训计划；主持召开校务委员会会议，研究决定党校其他重大事务；研究解决办学中的问题和实际困难。

2. 副校长岗位职责

在校长领导下，主持党校日常工作；协助校长召开校务委员会会议，研究、制定党校工作规划、计划等；根据校务委员会的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定每学期的工作计划并督促实施；组织制定及实施每学期培训班的教学内容、教学形式、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等教学安排；选聘党校兼职教师，并经常与他们联系；负责向校长及上级部门请示、汇报，作好与校内外有关部门的交流和联系工作。

3. 委员岗位职责

调查研究党校及党校分校的工作运行情况，对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及时提交校务委员会；承担党校的教学任务及教学组织等事宜，积极参加培训班学员的研讨活动，了解情况、听取意见，为党校工作提供信息和建议；了解和掌握学生和教工在争取入党过程中的思想动向，力求使党校教学有针对性；开展党校教学工作研究，探索新形势下党校教育培训的方法和规律，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4. 秘书岗位职责

负责办公室内勤工作，管理办公室和教室；负责各种文件、文稿的送印、登记、收发、传阅、立卷和归档；负责各期培训班的考核、鉴定等文字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担负党校培训班的教学管理和思想工作；协助起草党校工作计划、专题材料和各种文稿；协助副校长掌握使用经费、

负责课时费的统计、核实、发放；负责宣传报道工作，及时报道学校党校及分学校的工作情况；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党校分校工作职责

对所属学院（部）新生进行入党启蒙教育；负责所属学院（部）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根据学校党校的教学计划，具体组织和落实本单位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和干部培训的教学工作；负责党校学员在培训期间的组织管理，以及学员档案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接受学校党校的业务指导和检查，并协助和配合学校党校开展各项培训工作。

